



招标编号：N5109042023000070

四川省遂宁市安居职业高级中学校智慧
图书馆建设项目

招
标
文
件

中国·四川（遂宁）
四川省遂宁市安居职业高级中学校
四川北辰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共同编制
2023年9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21
第四章	投标人和投标产品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43
第五章	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44
第六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及其他商务要求	46
第七章	评标办法	66
第八章	政府采购合同	76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四川北辰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受四川省遂宁市安居职业高级中学（采购人）委托，拟对四川省遂宁市安居职业高级中学智慧图书馆建设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招标编号：N5109042023000070。

二、招标项目：四川省遂宁市安居职业高级中学智慧图书馆建设项目。

三、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前具备下列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3. 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供应商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无行贿犯罪记录。

五、禁止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报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招标文件

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审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地点：

招标文件自 2023 年 9 月 20 日至 2023 年 9 月 26 日，每天上午 00: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23:59:59（北京时间）在线上获取。

供应商登录四川省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网上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通过四川省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为无效供应商。**（途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投标（响应）管理-未获取采购文件中选择本项目获取采购文件）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资格不能转让。

七、投标截止时间：2023 年 10 月 11 日 14:30（北京时间）。

开 标 时 间：2023 年 10 月 11 日 14:30（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不予接收。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投标文件。

八、开标地点：遂宁市河东新区五彩缤纷路 854 号 4 楼 403 号。

九、本投标邀请在四川政府采购网（www.ccgp-sichuan.gov.cn）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十、联系方式

采 购 人：四川省遂宁市安居职业高级中学校

地 址：遂宁市安居区安居大道中段 268 号

联 系 人：邓老师

联系电话：13795887768

采购代理机构：四川北辰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遂宁金海支行

账 号：2310002109100001919

通讯地址：遂宁市河东新区五彩缤纷路 854 号 4 楼 403 号

邮 编：629000

联 系 人：蒋女士（财务） 奉女士（业务）

联系电话：0825-2210179

电子邮件：397868449@qq.com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 (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采购预算：78.3868 万元； 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最高限价 (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最高限价：78.3868 万元； 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为无效投标。
2	联合体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3	是否专门面向 中小企业的项目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4	低价不正当 竞争预防措施 (实质性要求)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	进口产品 (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未载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产品，视为拒绝进口产品参与竞争，供应商以进口产品投标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载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产品，不限制国产产品参与竞争。
6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 同小微企业）价格扣 除（实质性要求）	<p>一、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本条不适用）</p> <p>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p> <p>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监狱企业证明》原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未提供的，视为放弃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p>3.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动中视同中小企业。</p> <p>二、采购内容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74 347 1420 1321"> <thead> <tr> <th>序号</th> <th>标的名称</th> <th>行业划分</th> </tr> </thead> <tbody> <tr><td>1</td><td>图书管理系统</td><td>工业</td></tr> <tr><td>2</td><td>大数据展示系统</td><td>工业</td></tr> <tr><td>3</td><td>馆员工作站</td><td>工业</td></tr> <tr><td>4</td><td>图书检索机</td><td>工业</td></tr> <tr><td>5</td><td>盘点系统</td><td>工业</td></tr> <tr><td>6</td><td>自助借还机</td><td>工业</td></tr> <tr><td>7</td><td>移动还书箱</td><td>工业</td></tr> <tr><td>8</td><td>智能灭菌设备</td><td>工业</td></tr> <tr><td>9</td><td>RFID 安全门系统设备(通道)</td><td>工业</td></tr> <tr><td>10</td><td>RFID 层架标签</td><td>工业</td></tr> <tr><td>11</td><td>RFID 图书标签</td><td>工业</td></tr> <tr><td>12</td><td>数据加工</td><td>其他未列明行业</td></tr> <tr><td>13</td><td>六层防火板双面双柱书架</td><td>工业</td></tr> <tr><td>14</td><td>阅览区域 (定制)</td><td>工业</td></tr> <tr><td>15</td><td>电子书借阅机</td><td>工业</td></tr> <tr><td>16</td><td>室内朗读亭</td><td>工业</td></tr> <tr><td>17</td><td>图书馆配套设施建设</td><td>其他未列明行业</td></tr> </tbody> </table>	序号	标的名称	行业划分	1	图书管理系统	工业	2	大数据展示系统	工业	3	馆员工作站	工业	4	图书检索机	工业	5	盘点系统	工业	6	自助借还机	工业	7	移动还书箱	工业	8	智能灭菌设备	工业	9	RFID 安全门系统设备(通道)	工业	10	RFID 层架标签	工业	11	RFID 图书标签	工业	12	数据加工	其他未列明行业	13	六层防火板双面双柱书架	工业	14	阅览区域 (定制)	工业	15	电子书借阅机	工业	16	室内朗读亭	工业	17	图书馆配套设施建设	其他未列明行业
序号	标的名称	行业划分																																																						
1	图书管理系统	工业																																																						
2	大数据展示系统	工业																																																						
3	馆员工作站	工业																																																						
4	图书检索机	工业																																																						
5	盘点系统	工业																																																						
6	自助借还机	工业																																																						
7	移动还书箱	工业																																																						
8	智能灭菌设备	工业																																																						
9	RFID 安全门系统设备(通道)	工业																																																						
10	RFID 层架标签	工业																																																						
11	RFID 图书标签	工业																																																						
12	数据加工	其他未列明行业																																																						
13	六层防火板双面双柱书架	工业																																																						
14	阅览区域 (定制)	工业																																																						
15	电子书借阅机	工业																																																						
16	室内朗读亭	工业																																																						
17	图书馆配套设施建设	其他未列明行业																																																						
7	节能、环保及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p>一、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政策：</p> <p>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p> <p>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强制采购的，供应商应按上述要求提供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鲜章），否则响应无效。</p> <p>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按照第七章《综合评分明细表》的规则执行。</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二、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政策：</p> <p>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布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将按照第七章《综合评分明细表》的规则执行。</p>
8	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	<p>本项目采购需求中如涉及国家规定的强制采购范围内产品，均应按照国家相关要求进行审核。不管招标文件是否要求，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未提供，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带来的后果，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优先采购范围内的产品按招标文件约定执行。</p>
9	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	<p>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p> <p>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于资格审查时查询供应商信用信息，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其响应为无效响应。</p>
10	评标情况公告	<p>评标结果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采购结果公告栏中予以公告。</p>
11	投标保证金	<p>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p>
12	履约保证金	<p>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p>
13	招标代理费	<p>按照国家发改委“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相关规定，向中标供应商收取招标代理费18000元。</p> <p>招标代理费收取时间为领取中标通知书前。</p>
14	采购文件咨询	<p>联系人：奉女士 联系电话：0825-2210179</p>
15	开标、评标工作咨询	<p>联系人：蒋女士 联系电话：0825-2210179</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6	中标通知书领取	<p>中标公告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后,请中标供应商凭有效身份证明证件到四川北辰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领取中标通知书。</p> <p>联系人: 蒋女士 联系电话: 0825-2210179 地址: 遂宁市河东新区五彩缤纷路 854 号 4 楼 403 号</p>
17	供应商询问和质疑	<p>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采购人负责对采购文件技术参数部分的询问和质疑答复,代理机构负责采购文件技术参数部分以外的询问和质疑答复。</p> <p>注: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2.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p>
18	供应商投诉	<p>投诉受理单位: 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即遂宁市安居区财政局。</p> <p>联系人: 罗老师 联系电话: 0825-8665853 联系地址: 遂宁市安居区安居大道294号 邮政编码: 629000</p> <p>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供应商投诉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p>
19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p>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政府采购合同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政府采购合同将向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备案。</p>
20	政采贷	<p>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川财采〔2018〕123号)文件要求,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四川政府采购网公示的银行及其“政采贷”产品,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中标(成交)通知书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具体银行详见四川政府采购网“政采贷”信息或咨询同级财政部门)。</p>

二、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采购项目。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四川省遂宁市安居职业高级中学校。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根据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招标事宜的采购机构。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是四川北辰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系指购买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相应服务的供应商。

3. 合格的投标人（实质性要求）

合格的投标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 (1) 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 (2) 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政策制度；
- (3) 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了招标文件；

4. 投标费用（实质性要求）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有关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5.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处理。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

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部分或所有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本项目核心产品为：馆员工作站。

5.2 利害关系供应商处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项目实行资格预审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可以参加资格预审，但只能由供应商确定其中一家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后续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5.3 前期参与供应商处理。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标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5.4 利害关系代理人处理。2家以上的供应商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代理人，否则，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三、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的构成

招标文件是供应商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评标的重要依据，具有准法律文件性质。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投标邀请；
- (2) 投标人须知；
- (3) 投标文件格式；
- (4) 投标人和投标产品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 (5)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 (6) 招标项目技术、商务及其他要求；
- (7) 评标办法；
- (8) 合同主要条款。

7.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依法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7.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将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购买了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同时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供应商的时间,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 3 日前;不足上述时间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

7.3 投标人认为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可以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申请,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决定是否采纳投标人的申请事项。

8. 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8.1 根据采购项目和具体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有必要的,将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的,将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8.2 供应商考察现场或召开答疑会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四、投标文件

9. 投标文件的语言 (实质性要求)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所提供的外文资料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材料。(说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为外籍人士的,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和护照除外。)

9.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虚假响应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10. 计量单位 (实质性要求)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次采购项目所有合同项下的投标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11. 投标货币（实质性要求）

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2.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13. 知识产权（实质性要求）

13.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3.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3.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13.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4.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4.1 第一部分：资格性投标文件(用于资格审查)

按照第四、五章要求提供相关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14.2 第二部分：其它响应性投标文件(用于资格审查以外的评标)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相关材料：

（一）**报价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开标一览表”及“报价明细表”。

本次招标报价要求：

（1）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实质性要求）。

（2）投标人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实质性要求）。

（二）**技术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的技术应答，主要是针对招标项目

的技术指标、参数和技术要求做出的实质性响应和满足。

(三) 商务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四) 其他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作出的其他应答和承诺。

15. 投标文件格式

15.1 投标人应执行招标文件第三章的规定要求。

15.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6.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7.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17.1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后 90 天。投标人投标文件中必须载明投标有效期，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可以长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但不得短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7.2 因不可抗力事件，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但由此给投标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可以自主决定是否给予适当补偿。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17.3 因采购人采购需求作出必要调整，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但由此给投标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应当予以赔偿或者合理补偿。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18. 投标文件的印制和签署

18.1 投标文件包括资格性投标文件、其他响应性投标文件两部分。投标人应准备资格性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肆份；其他响应性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肆份；电子文档（U 盘）壹份、“开标一览表”壹份。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在其封面右上角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投标文件为准。

18.2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规定签章处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用于开标唱标单独提交的“开标一览表”应为原件。

18.3 投标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个人印鉴。

18.4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应当采取胶装方式装订成册，不得散装或者合页装订。

18.5 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

18.6 投标文件统一用 A4 幅面纸印制，逐页编码。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19.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的封面上注明投标人名称、招标编号、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19.2 投标文件包括正本、副本和用于开标唱标单独提交的“开标一览表”、电子文档（U 盘）。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其中，“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投标文件的密封袋上应当注明投标人名称、招标编号、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20.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密封后送达开标地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采购代理机构将告知投标人不予接收的原因。

20.2 递交投标文件时，报名供应商名称和招标文件的文号、分包号应当与投标供应商名称和招标文件的文号、分包号一致。但是，投标文件实质内容报名供应商名称和招标文件的文号、分包号一致，只是封面文字错误的，可以在评标过程中当面予以澄清，以有效的澄清材料作为认定投标文件是否有效的依据。

20.3 本次招标不接收邮寄的投标文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在递交了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21.2 投标人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盖单位

印章。修改书应按投标须知第 19 条规定进行密封和标注，并在密封袋上标注“修改”字样。

21.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撤回投标的，将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处理。

五、开标和中标

22. 开标

22.1 开标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进行，采购人、投标人须派代表参加并签到以证明其出席。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参加开标活动。

22.2 开标时，可能根据具体情况邀请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开标活动进行现场监督。

22.3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其自己递交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将投标人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当众拆封，并由唱标人员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宣读。

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确认投标文件情况，仅限于确认其自己递交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不代表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对投标文件密封情况有异议的，可以当场反映开标主持人或者现场监督人员，要求开标现场记录人员予以记录，并在评标时予以认定处理，但不得干扰、阻挠开标工作的正常进行。

22.4 开标时，“开标一览表”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为准；单价金额有明显小数点错误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2.5 投标文件中相关内容与“开标一览表”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2.6 所有投标唱标完毕，如投标人代表对宣读的“开标一览表”上的内容有异议的，应在获得开标会主持人同意后当场提出。如确实属于唱标人员宣读错了的，经现场监督人员核实后，当场予以更正。

23. 开标程序

23.1 开标会主持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宣布开标，按照规定要求主持开

标会。开标将按以下程序进行：

(1) 宣布开标会开始。当众宣布参加开标会主持人、唱标人、会议记录人以及根据情况邀请的现场监督人等工作人员，根据“供应商签到表”宣布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名单。

(2) 根据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对投标文件密封的检查结果，当众宣布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3) 开标唱标。主持人宣布开标后，由现场工作人员按任意顺序对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当众进行拆封，由唱标人员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或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和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或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同时，做好开标记录。唱标人员在唱标过程中，如遇有字迹不清楚或有明显错误的，应即刻报告主持人，经现场核实后，主持人立即请投标人代表现场进行澄清或确认。唱标完毕后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需现场对开标记录进行签字确认，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对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可以当场提出，并要求会议记录人在开标记录中予以记录，或者另行提供书面异议资料，不签字又不提出异议的，视同认可唱标内容和结果，且不得干扰、阻挠开（唱）标、评标工作。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4) 宣布开标会结束。主持人宣布开标会结束。所有投标人代表应立即退场（招标文件要求有演示、介绍等的除外）。同时所有投标人应保持通讯设备的畅通，以方便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必要澄清、说明和纠正。评标结果投标人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查询。

24. 开评标过程存档

开标和评标过程进行全过程电子监控，并将电子监控资料存储介质留存归档。

25. 评标情况公告

评标结果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采购结果公告栏中予以公告。

26. 中标通知书

26.1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之一，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6.2 投标人中标后，拒绝领取中标通知书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于中标供应商确定

后采取邮寄、快递方式按照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地址发出中标通知书。

26.3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6.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本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或者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将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人也应当缴回），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人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6.5 中标公告发出后，中标供应商自行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可凭有效身份证明证件到四川北辰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领取中标通知书。联系人：蒋女士，联系电话：0825-2210179。

六、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7. 签订合同

27.1 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人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7.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确定的事项进行修改。

27.3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中标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7.4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之后五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合同原件一份送四川北辰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留存备案。

28. 合同分包（实质性要求）

28.1 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这种要求应当在合同签订之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并且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一致。

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28.2 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 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 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8.3 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 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 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29. 合同转包 (实质性要求)

本采购项目严禁中标人将任何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 是指中标人将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让给第三人, 并退出现有政府采购合同当事人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 受让人 (即第三人) 成为政府采购合同的另一方当事人的行为。

中标人转包的, 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 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30. 补充合同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 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 可以与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 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该补充合同应当在原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 不得在原政府采购合同履行结束后, 且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名称、价格、履约方式、验收标准等必须与原政府采购合同一致。

31.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32. 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 (双方当事人均已签字盖章) 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四川政府采购网), 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3. 合同备案

采购人应当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自签订 (双方当事人均已签字盖章) 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34. 履行合同

34.1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34.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35. 验收

35.1 本项目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等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验收。

35.2 验收结果不合格的，将不予支付采购资金，还可能会报告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

七、投标纪律要求

36. 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投标不得有下列情形：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3）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 （4）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5）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
- （6）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7）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8）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 （9）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10）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11）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 （12）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1）-（10）条情形之一的，同时将取消中标资格或者认定中标无效。

八、询问、质疑和投诉

37. 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和《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工作规程》的规定办理（详细规定请在四川政府采购网政策法规模块查询）。

九、其他

38. 本招标文件中所引相关法律制度规定，在政府采购中有变化的，按照变化后的相关法律制度规定执行。本章和第七章中“1. 总则、2. 评标方法、3. 评标程序”规定的内容条款，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后，因相关法律制度规定的变化导致不符合相关法律制度规定的，直接按照变化后的相关法律制度规定执行，本招标文件不再做调整。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本章所制投标文件格式，除格式中明确将该格式作为实质性要求的，一律不具有强制性。

二、本章所制投标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投标人根据自身投标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三、本章所制投标文件格式中需要填写的相关内容事项，可能会与本采购项目无关，在不改变投标文件原义、不影响本项目采购需求的情况下，投标人可以不予填写。

第一部分 “资格性投标文件” 格式

格式 1-1

封面:

正本/副本

XXXXXX 项目

资格性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_____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1-2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四川北辰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四川省遂宁市安居职业高级中学校智慧图书馆建设项目”项目（招标编号：N5109042023000070）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加盖个人名章：

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

日期：

- 说明：1. 如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投标文件中不需提供授权委托书，但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 如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格式 1-3

二、承诺函

四川北辰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 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日 期：

格式 1-4

三、 无行贿犯罪承诺

致四川北辰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_____（投标人名称）参加四川省遂宁市安居职业高级中学智慧图书馆建设项目的投标活动，本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在截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无行贿犯罪记录。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日 期：

格式 1-5

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

致四川北辰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_____（供应商名称）参加四川省遂宁市安居职业高级中学智慧图书馆建设项目的投标活动，本单位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XXX

日期：XXX 年 XXX 月 XXX 日

格式 1-6

五、投标人和投标产品其他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 相关证明材料

注：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五章相关要求提供佐证材料，有格式要求的从其要求，无格式要求的格式自拟。

第二部分 “其他响应性投标文件” 格式

格式 2-1

封面:

正本/副本

XXXXXX 项目

其他响应性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_____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2-2

一、投 标 函

四川北辰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全面研究了四川省遂宁市安居职业高级中学校智慧图书馆建设项目（招标编号：N5109042023000070）招标文件，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投标。我方授权____（姓名、职务）代表我方____（投标单位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一、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和服务，总投标价为人民币____万元（大写：_____）。

二、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三、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肆份，用于开标唱标的“开标一览表”壹份，电子文档壹份。

四、我方同意本次招标的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五、若我方中标，愿意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六、我方愿意提供贵公司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投标人名称：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 2-3

二、承诺函

四川北辰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 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前期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六、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七、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日 期：

格式 2-4

三、开标一览表

招标文件编号：N5109042023000070

项目名称	四川省遂宁市安居职业高级中学校智慧图书馆建设项目	备注
投标总价	合计人民币小写：_____万元； 人民币大写：_____	

注：报价应是最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货物运输、安装、保险、代理、培训、税费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投标人名称：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日期：

格式 2-5

四、分项报价明细表

招标编号: N5109042023000070

一、图书馆配套设备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金额	备注
1	图书管理系统							
2	大数据展示系统							
3	馆员工作站							
4	图书检索机							
5	盘点系统							
6	自助借还机							
7	移动还书箱							
8	智能灭菌设备							
9	RFID 安全门系统 设备 (通道)							
10	RFID 层架标签							
11	RFID 图书标签							
12	数据加工							
13	六层防火板双面 双柱书架							
14	阅览区域 (定制)							
15	电子书借阅机							
16	室内朗读亭							
二、图书馆配套设施建设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计金额	备注		
1	图书馆配套设施 建设							
分项报价合计 (万元): _____								

注: 1. 所有报价均用人民币表示, 所报价格是交货地的验收价格, 其总价即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运输、安装、调试、检验、培训、税金和保险等费用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报价中。

2. “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投标人名称: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日期:

格式 2-6

五、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供应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对应处打“√”)					
供应商规模	<input type="checkbox"/> 大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微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对应处打“√”)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人名称: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日 期:

格式 2-7

六、投标产品技术参数表

招标编号：N5109042023000070

序号	货物（设备）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	备注

- 注：1. 供应商必须把招标项目的全部技术参数列入此表。
2. 按照招标项目技术要求的顺序对应填写，并应在备注栏注明完全满足或负偏离。
3.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日期：

格式 2-8

七、商务应答表

招标编号：N5109042023000070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应答	备注

- 注：1. 供应商应根据招标文件第六章“商务要求”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
2. 按照招标文件商务要求的顺序对应填写，并应在备注栏注明完全满足或负偏离。
3. 若无正负偏离，则在第一行备注栏写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日期：

格式 2-9

八、图书馆配套设施建设要求应答表

采购编号：N5109042023000070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应答	备注

注：1、供应商应根据招标文件第六章“图书馆配套设施建设要求”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

2、若无正负偏离，则在第一行备注栏写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日期：

格式 2-10

九、投标人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招标编号：N5109042023000070

类别	职务	姓名	职称	常住地	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管理人员								
技术人员								
服务人员								

投标人名称：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日 期：

格式 2-11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致四川北辰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图书管理系统，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大数据展示系统，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馆员工作站，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图书检索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 盘点系统，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 自助借还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 移动还书箱，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 智能灭菌设备, 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9. RFID 安全门系统设备(通道), 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0. RFID 层架标签, 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1. RFID 图书标签, 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2. 数据加工, 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3. 六层防火板双面双柱书架, 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4. 阅览区域(定制), 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5. 电子书借阅机, 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6. 室内朗读亭, 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7. 图书馆配套设施建设, 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本声明适用于供应商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划分标准的中小企业。具体划分标准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格式 2-12

十一、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说明：如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无需提供该声明函。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日 期：

格式 2-13

十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材料

（投标人自行编制）

第四章 投标人和投标产品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一、投标人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一）资格、资质性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3. 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供应商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无行贿犯罪记录。

（二）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授权参加本次投标活动的供应商代表证明材料。

二、投标产品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无。

第五章 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一、应当提供的投标人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一）资格、资质性要求证明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注：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④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材料”。以上均提供复印件）。

2. 具备良好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可提供承诺函）。

3. 具备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注：①可提供 2020 年至 2022 年任意一年供应商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②可提供截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③供应商注册时间截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加盖工商备案主管部门印章的公司章程复印件]。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可提供承诺函）。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可提供承诺函）。

6.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

7 供应商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无行贿犯罪记录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

8.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 [若为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若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

（二）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代理书原件及代理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注：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代理书原件需加盖公章；②如投标文件均由供应商法定代

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私人印章的且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参与采购活动的，则可不提供）。

二、应当提供的投标产品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无。

注：参与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如为分公司/分支机构/事业单位/其他组织，则招标文件中所要求法定代表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第六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及其他商务要求

一、项目名称、最高限价

1.项目名称：四川省遂宁市安居职业高级中学智慧图书馆建设项目

2.本项目最高限价：78.3868万元，超过最高限价作无效投标处理。

二、项目概况

为实现学校图书馆信息化管理，满足学校师生高效便捷的借书、还书、阅读、办证、续借、预约、查询等。四川省遂宁市安居职业高级中学拟实施智慧图书馆建设项目，项目内容包括对图书馆配套设备购置、大厅环境改造、线路铺设、系统调试、使用培训以及完成本项目的其他所有内容。

三、建设内容及要求

（一）图书馆配套设备技术参数及要求

序号	标的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单位	数量
1	图书管理系统	<p>1. 基于浏览器技术的前端界面，保证系统的可扩充性和分布式部署的安全可靠性；软件采用 B/S 架构，后台采用 SQL 等开源数据库；</p> <p>2.系统兼容性要求:系统可兼容 Google、火狐、360 等主流浏览器；电脑端支持常用终端设备 PC（windows 7、windows 8、windows 10）；</p> <p>3.系统性能要求: 系统运行支持至少百万级注册用户量。系统保证 7×24 小时运行。支持负载均衡、可扩展性强。</p> <p>4.系统扩展性要求: 系统完全采用模块化的设计框架，具有添加新模块和变更模块的功能。系统界面要求简洁明了，系统支持显示字体大小切换，支持单页或多页窗口显示方式，可以标签页的方式快速切换窗口，也可以切换全屏模式模块。可自定义导航菜单，根据用户实际应用需求显示相应功能菜单。可对相应功能菜单自定义表单列。</p> <p>5.系统数据安全要求: 系统需采用 MD5 加密用户信息，并且支持 SSL 的 128 位数字安全证书，采用 HTTPS 的加密传输和 MD5 加密保障用户信息在网上从浏览器到服务器之间传递的安全和存储在数据库中的安全。</p> <p>6.系统支持可横向扩展的 NoSql 数据库存储海量行为数据。</p> <p>7.系统首页可查看该用户权限下的图书馆图书、图书资产、读者的数量情况和时间段内的该区图书借阅量统计图表。具有图书管理员一目了然数据看板。</p> <p>8.支持 UNICODE 字符集。</p> <p>9.系统具备采编管理、图书编目、期刊管理、馆藏管理、读者管理、流通管理、报表统计、分析等功能等基础功能。</p> <p>10.具有读者移动阅读服务系统: 可检索图书馆藏书; 可查看读者个人当前借阅、历史借阅; 可查看读者个人借阅的分类统计、趋势分析、时效分析; 支持读者向图书馆推荐图书; 支持读者自助退还押金; 可修改登录密码。</p> <p>▲11.具有读者网站管理系统:支持查看、修改读者信息; 可多条件查询图书信息; 可查看读者的历史借阅和历史预借记录; 可查询图书借阅次数排行; 可查看最</p>	套	1

新录入系统的图书信息；可向管理员推荐购买图书；可查看读者的阅读分析统计数据；可查看读者的朗读作品及系统最新上传、本期最热的朗读作品。（提供同类的读者网站管理系统的软件著作权证书、软件测试报告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2.具有运维管理功能：可展示机构内所有终端设备运行状态，开启时间、关闭时间、在线状态等信息，对单台设备上组件进行监控，实现远程针对特定终端执行指令，如重启系统，关机，更新版本，上传本地日志等。查询操作日志功能。

13. 管理设备的软件版本与补丁号，可对自助终端最新版本软件的版本号描述，实现终端程序的版本发布上传对应版本文件或相关补丁软件。统一管理所有终端产品使用的版本号。可配置管理各设备的参数设置，支持管理系统设备涉及的相关分类设置，为所选分类配置配置上具体的参数和默认值。

二、统计功能

1. 提供以人气图书、读者构成、图书借还情况等维度进行图书业务信息统计。

▲2.借阅绩效排名：T形页面展示借阅绩效排名，T形上面以菜单栏的形式显示，自定义本馆借阅量系数、本馆共享借阅量系数、他馆共享借阅量系数，开始时间和结束时间，并在T形左边选择相应的单位，可点击查询或导出该时段内所对比单位的绩效信息列表；并在T形右边展示查询结果，展示内容包含但不限于所选择单位名称、本馆借阅量、本馆共享借阅量、他馆共享借阅量和总绩效得分。（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CMA或CNAS标识的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三、常用报表功能

1.支持办证报表、借书逾期报表、图书状态详情报表、图书借阅报表、查询盘点单、财务报表等常规业务报表功能。

四、期刊管理功能

1.支持新增期刊预定、期刊记到、期刊合订、及相关查询功能。

五、流通管理功能

1.实现图书的流通，包括借还、续借、损失归还、丢失处理、异常情况等操作，图书流通支持使用条形码、扫描枪、一卡通等。

六、读者管理功能

1.支持新增读者信息，多条件查询读者信息，也可以导入或导出读者信息。同时支持外接设备识别IC卡、RFID卡等读者卡读取芯片信息，直接绑定读者信息。

2.支持查询或新建图书馆的部门/班级信息，同时支持年级管理，可同时顺序升级。

3.支持批量处理学生的调级、注销或毕业。支持两个图书馆间的学生信息转入、转出。

七、采编加工

1.支持新书采编上架，同时支持ISBN网络找书。可对采编上架图书的同时绑定RFID标签。

2.支持自动查重复索书号、查重复书目和重复书目数据的合并，也支持Z39.50协议、MARC资源免费在线套录功能，能够按照MARC标准进行详细加工。

3.支持回溯采编，图书馆可采编原有的贴了条码的图书。

4.系统具有图书采编同步绑定RFID系统模块功能及扫描图书封面ISBN码自动检索系统模块功能。

- 八、馆藏管理
- 1.图书检索：通过输入书名、索书号、ISBN、作者、出版社等条件来查询或导出指定图书信息。支持 MARC 信息文件导入书本信息。
 - 2.查看图书信息：通过图书条形码或者标签号查询图书信息，并展示图书详细信息。
 - 3.图书报失：通过 RFID 设备自动读取或输入读者证号获取读者当前所借阅的图书信息，并对需要报失图书进行报失操作。
 - 4.图书上架：选择单位、书架，输入要上架的图书条形码，查询该书的基本信息并展示于书本信息一览表模块。对图书进行上架操作。
 - 5.图书下架：支持读取图书条形码或读书标签，查询该书的基本信息，并展示于书本信息一览表模块。对图书进行下架操作。
- 九、基础设置
- 1.书架管理：可查询或修改书架信息，也可以新增或批量导入书架。
 - 2.硬件设置：可设置连接条码打印机、书标打印机、读卡器、标签读写版等硬件设备。
 - 3.图书馆展示设置：可查询、新增、修改、启用或禁用活动通知。上传图片在自助设备展示、轮播。
 - 4.支持管理员向读者推荐图书功能。
 - 5.设置图书馆人均藏书基准，可查看图书馆的人均藏书量是否达标。
 - 6.备份图书馆读者、图书等信息。
 - 7.设置安全门统计信息，可修改进出馆人数或查看上传记录。
 - 8.借阅规则管理：可查询、新增、修改或删除图书馆读者借阅规则。
- 十、管理终端
1. CPU 型号：实配 ≥ 1 颗性能不低于至强 4210(2.2GHz/10-Core/13.75MB/85W) 处理器；
 2. 内存：支持 Advanced ECC、内存镜像、内存热备， $\geq 1*16GB$ DDR4
 3. 内存可扩展数量：可扩展 ≥ 24 个内存插槽，内存容量不小于 3.0TB；
 4. 实配硬盘及托架： ≥ 1 块 4T SATA 6Gb/s-7.2K，高可扩展性满足横向扩展需求；支持不少于 40 块内置硬盘，支持不低于 32 NVMe 硬盘；
 5. 阵列控制器：板载集成 RAID 支持 RAID0.1.5 不占用 PCI 插槽
 6. 启动盘可选项：支持双 MicroSD 和双 M.2 SSD 配置 RAID1，作为虚拟化或者操作系统部署盘位。
 7. PCI I/O 插槽：具有 ≥ 10 个 PCIE3.0 插槽。
 8. 网卡：板载 4 口千兆电口。
 9. GPU：可配置 ≥ 3 块双宽企业级 GPU 或 ≥ 8 块单宽企业级 GPU；
 10. 接口： ≥ 5 个 USB3.0 接口（1 前置，2 后置，2 内置）；
 11. 标配 ≥ 1 个 VGA，可选配支持 ≥ 12 个 VGA 接口；支持后部独立的管理端口；标配 ≥ 1 个串口。
 12. 冗余电源：实配 1 个 550w 电源，支持 $\geq 96\%$ 能效比的钛金级电源选件。
 13. 冗余风扇：热插拔冗余风扇。
 14. 工作温度：支持 5-50° C 标准工作温度。
 15. 嵌入式管理：配置 $\geq 1Gb$ 独立的远程管理控制端口；配置虚拟 KVM 功能，可实现与操作系统无关的远程对服务器的完全控制，包括远程的开机、关机、重启、更新 Firmware、虚拟光驱、虚拟文件夹等操作，具有服务器健康日记、服

		<p>务器控制台录屏/回放功能，具有电源监控，支持 3D 图形化的机箱内部温度拓扑图显示，可支持动态功率封顶。”</p> <p>16. 嵌入式管理安全选项：嵌入式管理模块支持防火墙功能，可基于 MAC 地址，IP，主机名定义访问规则。</p> <p>17. 支持 UEFI 安全启动；支持中国标准 TCM 1.0 可信计算。</p> <p>18. 可配置机箱入侵侦测，在外部打开机箱时支持报警功能。</p>		
2	大数据展示系统	<p>1.支持用户认证查看，保证系统有一定的安全性。</p> <p>2.支持展示图书馆当天的日期时间、温度阴晴等情况。</p> <p>3.支持展示大数据分析系统的名称。</p> <p>4.支持展示图书馆的本月书本借阅排行榜，可查看哪些书是读者阅读次数最多的。</p> <p>5.支持展示管理员在管理系统推荐的图书，以此给读者推荐新书或者好书。</p> <p>6.支持展示图书馆本日、本周、本月和累计的借阅量。</p> <p>7.支持展示图书馆本日、本周、本月和累计的到访人数总量。</p> <p>8.支持展示分馆统计，可查看各分馆的名称、借阅量和到馆数，并且借阅数和到馆人数以本日、本周、本月和总计等具体展示，可直观地对比了解各分馆的到馆人数和借阅量情况。</p> <p>9.支持展示图书馆借阅分时统计，以曲线图展示当天整点间的借阅量，可直观地了解当天图书的借阅量情况。</p> <p>10.支持展示管理员在管理系统发布的公告、通知等信息。</p> <p>11.支持展示图书馆读者操作的实时情况，可查看最近的读者借还操作。</p> <p>12.显示终端：显示尺寸≥86寸、分辨率：1920*1080、安卓系统≥4核 1G（内存）+8G（存储）。</p>	套	1
3	馆员工作站	<p>1.与图书馆自动化系统实现无缝联接，实现 RFID 流通资料读取和写入功能；</p> <p>2.支持流通管理：包括图书借阅、归还、续借、预借，支持“通借通还”服务；</p> <p>3.支持读者管理，支持图书馆的部门/班级新增、修改、删除功能；支持读者新增、修改、删除功能；支持读者换卡，挂失，恢复、注销读者卡。</p> <p>4.支持图书采编加工，图书采编支持可借可售模式采编，同时满足图书借还和售卖状态。</p> <p>5.支持图书标签转换，可对条形码进行识别转换后将条码号写入 RFID 标签，可更换图书标签。</p> <p>6.支持多条件图书检索，可根据图书馆名称、书架、资产归属、书名、索书号等图书信息检索或导出图书信息。</p> <p>7.支持基础设置，可对图书馆书架管理、硬件设置（条码打印机、书标打印机）、图书馆展示设置，读者借阅规则设置。</p> <p>8.可在馆员工作站软件上设置自己区域图书馆大屏展示的数据内容和图片，还可以发多条通知在大数据平台上进行滚动。</p> <p>9.支持查看自己管辖区域内连接进来的自助借机当前的状态。</p> <p>10.工作频率：13.56MHz。</p> <p>▲11. 阅读范围：确保读写板正上方 300mm 以内为有效阅读区域；标签读取响应时间：≥8 个标签/秒。（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12.通信接口：USB 或 RS232</p> <p>13.材质:PC 塑料，亚克力，钣金。</p>	套	1

		<p>14.设备重量：约 6.0kg。</p> <p>15 工作温度：-10℃~50℃。</p> <p>16.储存温度：-15℃~70℃。</p> <p>17.相对湿度：5%~80%。</p> <p>18.符合标准：ISO18000-3, ISO15693。</p> <p>19.射频接口：SMA。</p> <p>20.供电：12VDC/1A 以上。</p> <p>21.射频功率：0.25~1.5W(可配置)</p> <p>22.工业主机：优于 I3 系统</p> <p>23.扫描枪：支持扫描一维码、多种接口一体化设计</p> <p>24.显示器≥17 寸</p> <p>25.馆员工作站一体机包含触摸显示一体机，条形码阅读器，RFID 读写器，IC 卡读写器。（可扩展为四合一 IC 卡、身份证、RFID 卡、CPU 卡）</p> <p>26.整机无障碍时间不低于 5000 小时。</p>		
4	图书检索机	<p>一、功能要求</p> <p>1.首页功能：宣传图：可支持机构进行宣传页面或活动通知入口，方便读者快速了解相关活动信息。新闻资讯：多标题形式展示馆内（学校）新闻、行业新闻、馆内公告。可以对新闻资讯进行置顶设置。</p> <p>2.书目（馆藏）检索：可以题名、作者、分类、ISBN 号、索书号、主题词、出版社和任意词作为检索点查找图书等进行查询。可展示热门搜索词（约 10 个）。展示查看检索到的图书详细信息，定位图书当前位置。对不在馆图书，可以支持读者进行图书预借操作。图书预借流程信息实时更新给读者查看。</p> <p>3. 图书推荐： 图书推荐：主要书本封面展示，最新图书、推荐图书、热门图书等信息，点击图书图标可查看图书详情信息。读者荐购：实现读者推荐购书，系统后台可以统计读者荐购图书信息。</p> <p>4. 我的图书馆：读者在借图书、借阅记录、超期提醒、读者预借、续借图书、还书提醒。展示读者阅读时效、阅读分类统计信息。该功能需要读者登录认证后才能使用。</p> <p>5. 活动管理：展示图书馆活动信息，实现读者活动信息查询、活动详情查看、活动报名等功能。</p> <p>6.馆藏介绍：机构介绍：对机构概况介绍、机构设置基本信息展示。支持图片+文字结合展示页面，并可以查看详细信息。</p> <p>楼层指引主要通过各楼层平面布局图进行楼层指引。呈现各区域馆藏信息。主要展示馆内读者服务信息、规章制度信息，如：办证须知、入馆须知、开放时间、读者须知等信息。</p> <p>二、设备要求</p> <p>1. 显示屏幕尺寸：≥32 寸的触摸屏；</p> <p>2. 设备尺寸：1100*800*420mm</p> <p>3. 工控主机：CPU≥4 核；</p> <p>4. 内存≥2G</p> <p>5. 内置存储器≥8G</p> <p>6. 解码分辨率支持不低于 1080P</p> <p>7. 网络支持以太网、支持 WiFi/蓝牙 4.0、无线外设扩展</p> <p>8. USB2.0 接口 2 个 USB HOST、3 个 USB 插座</p>	台	1

		<p>9. 串口 3 个串口插座 (默认包含 232 串口 1 个)</p> <p>10. WIFI、BT 内置 WIFI, BT4.0 (可选)</p> <p>11. 以太网 1 个, 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 1 个, 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p> <p>12. SD 卡支持 SD 卡</p> <p>13. LVDS 输出 1 个单/双路</p> <p>14. HDMI 输出 1 个,支持 1080P 输出</p> <p>15. RTC 实时时钟支持</p> <p>16. 定时开关机支持。</p>		
5	盘点系统	<p>一、功能要求</p> <p>1.系统能与图书馆的图书管理系统无缝连接,协调工作。</p> <p>2.可以非接触式地快速识别粘贴在流通资料上的 RFID 标签和层标、架标。</p> <p>3.盘点程序是使用盘点终端设备的蓝牙连接无线扫描器,在设备上显示通过无线扫描器扫描到的图书信息。</p> <p>4.支持可视化设置,可设置服务器地址、和连接的扫描器蓝牙名称等。</p> <p>5.支持图书盘点,扫描到的图书分为错架、离架和在架,可通过勾选、取消勾选列表项对错架图书、离架图书进行顺架操作。无需把错架的图书取下,直接更改数据库中图书的位置信息达到把在 OPAC 系统中查到该图书已经在这个架。</p> <p>6.支持图书上架,可将图书批量上架到指定的层架上。</p> <p>7.支持图书下架,可将已在架的图书批量下架。</p> <p>8.支持图书查询,可查询扫描器扫描到的图书信息。</p> <p>9.支持图书巡拣,添加要查询的图书信息,当扫描器扫描到添加了的图书时,设备会有震动提示。</p> <p>10.支持层架标绑定,更换层架标签的时候可以直接通过设备绑定层架标签为某个层架,无需再到后台设置。</p> <p>11.支持安全设置,批量修改图书状态为在馆或已借出。把在自助机上漏还上架后的图书,不用取下就可以更改图书状态。</p> <p>二、硬件设备技术参数要求</p> <p>1.工作频率: 13.56 MHz;</p> <p>2.支持标准: ISO/IEC 15693 和 ISO 18000-3M1 标准</p> <p>3.≥1.44 英寸 65K 彩色显示屏, ≥128*128 分辨率, LCD 用户显示界面</p> <p>4.内置可充电锂电池,拆装方便,持续扫描状态时间大于 3 小时</p> <p>5.识别图书: 多本 (读写天线距离书脊小于 100mm);</p> <p>6. 发射功率: 0.25W-1.5W 可调</p> <p>7.无线点检仪外观尺寸约: ≥590×115×35 (长×宽×高); 单位 mm</p> <p>8. 通讯接口: 蓝牙, WiFi</p> <p>9. 工作温度: -10℃~50℃</p> <p>10. 存储温度: -20℃~60℃;</p> <p>11.相对湿度: 5%~80%;</p> <p>12. 配套盘点终端</p>	套	1

6	自助借还机	<p>一、功能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设备可扩展支持指纹智慧识别功能：可通过采集的指纹特征信息与用户绑定，进行唯一识别；可通过实时采集的指纹特征信息识别用户身份。 2.设备可扩展支持人脸智慧识别功能：可通过面部特征信息绑定用户；可通过实时采集的面部特征信息识别用户身份；可实时采集用户的面部特征信息进行推断性别、年龄信息。 3.设备可扩展支持登入抓拍功能：支持读者成功借阅图书后抓拍图像；支持读者成功续借图书后抓拍图像；支持读者成功归还图书后抓拍图像；支持读者成功办证后抓拍图像；支持设置开启或关闭抓拍功能。 ▲4.设备可扩展支持多方式登入认证功能：支持 M1 芯片卡的读者证登录；支持 RFID 卡的读者证登录；支持二代身份证登录；支持人脸识别登录；支持指纹识别登录；支持读者微信扫码登录；支持设备扫码登录。（提供同类的多种方式登入的软件著作权证书、软件测试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5.具有可视化配置操作功能：管理员进行功能可视化配置，安全验证后才能登入可视化配置软件；可设置软件的基本信息；可设置开启或关闭功能按钮；可配置硬件连接的参数；可设置开启或关闭登录认证方式；支持读者注册手机验证、押金支付方式等。（提供同类的可视化配置操作的软件著作权证书、软件测试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6.可拓展虚拟键盘操作功能，可开启或关闭按键声音；可开启或关闭按键震动；可开启或关闭联想输入；可快捷切换使用中英文输入。 7.具有语音播报系统，支持语音提示文字播报内容；支持语音提示数字内容；支持语音英文提示；支持自定义语音播报模块管理功能；支持以男性的音色语音；支持以女性的音色语音。 8.可设置读者注册时是否需要发送短信验证码，以免读者手机号输入错误或者故意输错，如果开启，读者需要通过短信验证才能注册；支持注册手机验证码验证；支持注册手机号码长度验证。 9.可设置读者注册时是否收取押金，并支持现金（可选）、微信和支付宝等方式收取押金。 10.支持读者注册摄像头抓拍功能，读者注册时抓拍头像拍摄响应时间不低于 1 秒。 11.支持读者借阅、续借和归还图书。 12.支持查询读者信息、图书信息和读者当前借阅图书列表。 13.支持智能推荐，可多条件检索图书信息或查看最新图书，也可以根据照片智能推荐图书；可支持图书检索功能，供读者检索图书。 14.支持图书荐购，可向系统管理员荐购。 15.可支持查看最新图书功能，供读者查阅图书馆新书。 16.支持馆际通借通还。 17.在设备指示区域范围内的图书系统能够读取，超过范围内的图书不被读取，读者操作时不会出错。 18.支持轮播图展示。 19.支持展示活动通知，可展示后台系统编辑对应的通知内容，对多条通知信息进行轮播。 20.支持展示图书馆的 LOGO 图片，可展示在后台系统上传相应的 LOGO 图片。 21.支持设置显示技术支持文字。 	台	1
---	-------	--	---	---

- 22.支持设备参数可视化配置,可快速找到相应的配置文件进行软硬件参数的配置。可设置多种读卡器及设置管理多种 M1 卡的读取规则。
- 23.支持 RFID 标签数据解析设置,可以设置使用哪种解析规则读取标签中的图书条码,默认为高频国图标准。
- 24.支持修改服务器地址和缓存服务器地址。
- 25.支持自助机安全认证登录。
- 26.支持对接第三方图书管理系统,可通过 SIP2 或者 webservice 接口对接。
- 27.支持设置读者还书时认证读者信息。
- 28.支持设置归还图书时不修改书本的架位号。
- 29.支持程序跳转,可由自助系统跳转到系统设置界面。
- 30.支持安全门设置,可上传安全门进出人数到图书管理系统。
- 31.系统支持自动续连功能,在网络短暂故障恢复后,自动连接流通系统服务器,并恢复自助服务,无需馆员协助连接或重新启动服务。
- 32.支持自动上报硬件设备故障。
- 33.支持软件后台更新,应用启动时检测后台设置的 app 版本、补丁版本和设置版本,如果版本不一致可分别进行更新,更新成功后程序会自动重启。并将该版本配置信息同步到图书馆里平台。
- ▲34.借书还书的过程中支持摄像头抓拍,读者确认借书或还书时进行拍摄,拍摄响应时间不高于 1 秒。(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二、设备要求
- 1.工作频率: 13.56MHz;
 - 2.阅读范围: 300mm 范围以内为有效阅读区;
 - 3.标签读取响应时间 ≥ 8 个标签/秒;
 - 4.平均无故障时间 (MTBF) ≥ 6000 小时
 - 5.工作温度: $-10^{\circ}\text{C} \sim 50^{\circ}\text{C}$;
 - 6.储存温度: $-20^{\circ}\text{C} \sim 60^{\circ}\text{C}$;
 - 7.相对湿度: 5%~80%;
 - 8.通信接口: USB 或 RS232、RJ45;
 - 9.供电要求: AC220V,50Hz;
 - 10.功耗: $< 100\text{W}$;
 - 11.主机: 四核,主频 1.5GHz 以上;
 - 12.内存: $\geq 4\text{G}$;
 - 13.存储空间: $\geq 32\text{G}$;
 - 14.触摸屏: ≥ 23.6 寸触摸屏
 - 15.读卡器: 集成式读卡器;
 - 16.支持无线网络连接功能;
 - 17.支持拓展 4G 模块实现无线网络连接;
 - 18.设备材质: 钣金、亚克力;
 - 19.TCP/IP 联网协议、NCIP 协议等接口与图书馆端数据库进行数据交换,确保系统安全;
 - 20.具有设备配套驱动程序文件、相关图书馆业务应用程序文件及服务要求后续升级程序包;
 - 21.设备尺寸约: 600*580*1500mm (宽*厚*高)。(设备尺寸偏差率正负值 $< \pm$

		5%）； 22.工业化结构设置和工艺处理，结构设计紧凑，表面处理防锈，防腐，不易沾污损坏，布线规范整齐，各部件模块与机柜结合紧密，布局合理。		
7	移动还书箱	<p>一、功能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产品采用根据负载自动升降结构，运行稳定可靠，尽可能减少工作人员图书搬运、上架的劳动强度。 2.骨架材质为电泳铝型材骨架，四周封板为铝塑纤维板，脚轮采用静音耐磨万向轮，运行时低噪音。 3.结构稳定，前后四轮均可自由转向，方便载重推向，前两轮带刹车可锁死，防止无意推动，整体设计不易攀爬，防止倾倒； 4.移动轻便，可方便移动，适用不同环境； 5.内部要求采用升降结构，根据负载自动升降，有效降低书籍滑落的撞击力，减少功能书籍破损。承载板可在图书重力作用下自行适度升降； 6.书箱内部隔板铺有毛毯保护书本，还书时，静音效果好； 7.采用线性压簧结构，使得托架能随图书重量成线性比例升降； <p>二、设备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装书容量要求可达 150L（可放 80~200 册）； 2.承载板自由升降，无负载时升降高度约 740 mm，负载行程约 450 mm。侧面封板采用高强度 PVC 材板，可耐高强度瞬时冲击，有抗变形能力。 3.承重不低于 220KG,升降托架有效承重不低于 100KG, 抗变形数次 10w。 4.材质要求：电泳铝型材，铝塑纤维板，毛毯，静音耐磨脚轮，不锈钢无缝拉手。 5.尺寸约为：≥长 720mm*宽 530mm*高 785mm。 	台	1
8	智能灭菌设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具备紫外线+臭氧，采用紫外线灯管。 2.360 度全方位环绕杀菌，具有送风装置。 3.采用红外线体感控制技术。 4.运转噪音需低于 50dB。 	台	1
9	RFID 安全门系统设备（通道）	<p>一、功能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非接触式的快速识别粘贴在流通物品上的 RFID 标签。 2.对图书馆内的图书流通资料进行安全扫描操作，不损坏粘贴在流通资料中的磁性介质的资料。 3.对心脏起搏器的佩带者或孕妇和磁性媒质软盘,磁带，录像带等无害。 4.具有音频和视觉报警信号输出，支持双蜂鸣器输出，实现区分不同事件。信号源可设置，报警音量可调控。 5.设备系统需具有高侦测性能，能够进行三维监测，无误报、无漏报。 6.门禁通过红外触发启动，具备低功耗。 7.具备人员流量统计：支持对进出读者人次的双向统计，进、出读者人次计数。 8.系统设备需通过简单的硬件转换即可升级，紧跟最新技术发展。 9.UID 卡号读取、两路联动输出，可与智能门禁智能监控等设备实现联动。支持环境电磁干扰检测功能、射频输出功率可调。 10.支持多种报警检测模式：EAS、AFI、EAS+AFI、AFI+DSFID。 11.系统设备具备扩展性，一排不少于可安装 6 扇门（5 通道），并且不会降低系统检测的灵敏度。 12.通道安全门可升级成自动抓拍，当安全门发出警报时，可进行抓拍，抓拍到的图片可实时传到管理员的邮箱。 	片	2

		<p>13.具有图书馆安全门控制软件系统与具有 RFID 检测门报警系统。</p> <p>14.通道安全门具备单通道独立报警和语音提示功能，语音内容可以现场录制并在报警时同时播放语音提示。</p> <p>二、设备要求：</p> <p>1.工作频率：13.56 MHz；</p> <p>2.阅读范围半径：确保安全门周边 500mm 以内为有效的阅读区域；</p> <p>3.响应速度：≥10 个标签/秒；</p> <p>4.设备无障碍时间不低于 5000 小时；</p> <p>5.功率：1~8w 可调；</p> <p>6.工作温度：-20℃~60℃；储存温度：-45℃~85℃；</p> <p>7.设备尺寸约：（长 x 宽 x 高）：636x115x1664mm；底座（长 x 宽）：1060x695mm；设备尺寸偏差率正负值<±5%</p> <p>8.通道宽度：900mm±50mm；</p> <p>9.外壳材质：亚克力和钣金；</p>		
10	RFID 层架标签	<p>一、功能要求</p> <p>1.具备（EAS）和（AFI）防盗功能</p> <p>2.非接触式读写操作，内部含存储器，实现馆代码、条码号等信息存储，存储信息可重复读写≥100,000 次。</p> <p>3 标签使用了防冲突的运算法则，多个标签同时读取时，彼此不受干扰。</p> <p>4.数据存储格式可根据用户具体需求定义，可扩展性好。</p> <p>5.有效识读距离：读写速度快，有效识读距离单独标签读取 30~50mm，可对读取距离进行控制。符合书架、盘点等设备读取要求。</p> <p>6.安全性：读写标签信息具有密码保护功能，可防止存储在其中的信息资料被随意读取和写入。</p> <p>7.使用专用胶粘贴于书架表面，粘性可靠，需对书架无腐蚀性，表面可根据图书馆要求印刷内容。</p> <p>8.可定制层架信息：结合客户现场书架位置印制条码号、文字层架位信息。</p> <p>二、参数要求</p> <p>1.工作频率：13.56MHz；</p> <p>2.固有误差：≤±200K Hz</p> <p>3.存储量：1024bits；</p> <p>4.芯片：NXP ICODE SLIX；</p> <p>5.封装尺寸约：85×22×5mm；</p> <p>6.封装材质：外壳采用 ABS 环氧树脂；外壳底部贴合泡棉胶带；</p> <p>7.质量检测：100%全检</p> <p>8.工作温度：-20℃—85℃；</p> <p>9.存储温度：20℃—80℃；</p> <p>10.有效使用寿命：≥10 年；</p> <p>11.内存须读写 100,000 次以上。</p>	个	1100

11	RFID 图书标签	<p>一、功能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标签为无源 HF 高频标签，具有互换性与兼容性。 2.标签具备存储功能，包括馆代码、馆藏地、层架信息、近期借还记录、图书条码信息等在多种信息，存储在其中的资料可重复读、写。 3.数据存储格式可根据用户具体需求定义，应具备可扩展性功能，可以根据用户需要定义各型号产品的存储容量和各扇区字节数，要求读写设备可以读取内存配置信息，以便于在一个综合应用中操作不同的标签产品。 4.可根据使用户需要提供数据结构存储方案和存取管理程序，确保未来与其他图书馆系统之间的兼容性问题。 5.标签可以非接触式地读取和写入，加快文献流通的处理速度。 6.标签具有抗冲突性和抗干扰性，能保证多个标签同时可靠识别。 7.标签具有较高的安全性，有不可改写的唯一序列号（UID），防止存储在其中的信息资料被泄露。 8.标签须在管理系统处于离线状态下，能被 RFID 安全门、自助借书机、馆员工作等设备正确识别。 9.标签背面自带单面粘性，应保证采用中性粘胶对图书及其它介质黏贴表面无损害。 10.标签为卷状包装，可以在电动或手动标签分配器中方便分配抽取。 11.具备(EAS)和(AF1)防盗功能。 12.标签无障碍时间不低于 5000 小时。 13.标签误差频率达到小于或等于±300K Hz 范围。 14.标签有效擦写次数：≥10 万次。 <p>二、技术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工作频率：13.56 MHz 2.内存容量：≥1024 bits。 3.标签天线：铝质蚀刻天线 4.图书标签尺寸：50mm×50mm（长 x 宽）（误差+/-5MM）。 5.图书标签有效识读距离：自助借还设备≤250mm，RFID 安全门≤800mm 6.图书标签用纸：不干胶铜版纸封装，可根据用户要求印刷 LOGO。 7.质量检测：100%全检； 8.环境温度范围：-30℃—75℃。 9.有效使用寿命：≥10 年；内存须可读写 100,000 次以上。 10.防冲突机制：≥30 个标签/秒。 	张	7000 0
12	数据加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对每本图书在指定位置进行电子标签粘贴工作。 2.对图书进行电子标签数据转换工作，保证信息准确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数据加工转换工作。 3.对数据转换过的书籍进行上架理架工作。 	册	7000 0
13	六层防火板 双面双柱书 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采用亚光静电喷粉，高温塑化而成。 2.具有防锈蚀性能。 3.环保无毒害,无气味。 4.焊接部分熔接焊后打磨,表面平整光滑。 5.用料底脚.立柱厚度 1.2mm，层板.挂板.档棒 0.9mm，顶板.侧板 0.8mm。 	个	24
14	阅览区域 (定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材质为：全实木 原木色； 2. 规格：1500*900*750mm； 	套	12

15	电子书借阅机	<p>一、触摸屏系统平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阅读平台使用 Android 技术结合 WEB 网页开发，可以在 Android 操作系统平台上运行，软件具有兼容性。 2.前台模块化展示，符合传统的阅读习惯。 3.平台需要内置图书、有声资源均可通过移动设备直接扫描终端设备上的二维码下载资源到移动端在线阅读、收藏。 4.支持资源分类检索与分类导航功能。 5.可根据客户需求协助管理展示相关资源及第三方厂商的内容资源。 6.后台管理系统需要可以与所有终端设备进行统一管理，实时监控全部终端的运行情况。 7.支持多种图书格式：阅读平台支持多种图书格式，如 txt、epub、pdf 等。 8.屏保服务：平台可设屏保、轮播图等宣传页面，支持图片、视屏等格式屏保展示。 <p>二、内置资源</p> <p>海量资源：阅读平台具有图书馆、听书馆、富媒体馆、艺术馆、报纸、期刊等六大模块的资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图书馆：分为小学生、初中生、高中生、诺贝尔奖、文学作品、历史军事、人文社科、国学经典、外语阅读等分类不少于 5000 种正版授权电子图书，年更新数量不少于 1000 册（年更新需设备联网）。涵盖：八十天环游地球、朝花夕拾、钢铁是怎样炼成的、木偶奇遇记、人生、生活在别处、守望的距离等图书资源，可查看图书的书名、作者、简介、点赞量、点击量等，可对图书点赞；支持字体、背景、字号调整切换，支持护眼模式。每本图书可在线全文阅读，同时支持读者扫描图书二维码进行移动下载。支持字体切换、护眼模式、章节跳转等工能。 2.听书馆：内置有声资源 10000 辑，需包含名人传记、故事小说、文学名著、国学启蒙、儿童英语、儿童教育、儿童科普、世界故事、影视动漫、家长必读、外国文学、国学新说等经典有声资源，资源全部为真人原声阅读同时支持移动设备扫码下载阅读。 3.艺术馆：涵盖国内外多种派别的作品。可查看艺术图片、标题、作者、流派、年代；可全屏查看艺术图片；可选择流派、作者、年代筛选图片。配置 5000 张艺术图片资源，楹联馆、插图馆、版画馆、宣传画馆、国画馆、年画馆、速写馆、篆刻馆、海报馆、楷书馆、隶书馆、篆书馆、手扎馆、行书馆、封面馆、草书馆、农民画馆、水彩馆、抗日馆。 4.富媒体馆：可输入关键词进行搜索；可查看视频的封面、标题、简介、视频时长、集数、点赞量、播放量；可倍数播放。包含神话故事、童话故事、国学诗词、开心英语、少儿歌曲、成语故事、历史故事、名著故事等资源。如：七步诗、夏日绝句、江畔独步寻花、小池、茅屋为秋风所破歌、塞下曲、山行、秋夕等视。 5.新闻报纸：平台支持最新报纸期刊更新，保证用户在第一时间看到最新的数字报纸、期刊。（设备可联网）。具有适合读者阅读的国内主流报纸 100 份以上，报纸每天实时更新，可以根据报纸名称进行搜索按报纸分类查找如：综合报、晨报、日报、晚报、都市报、经济报、生活报、法制报、农业报、军事报、体育报、青少年、保健报、其他等报纸分类。如：新华日报、人民日报、中国电子报、新京报、新华日报、中国铁道建设报、青年报、当代健康报等等。 	台	1
----	--------	---	---	---

		<p>6.新闻期刊：内含 970 种期刊，期刊模块收录了大量期刊资源，如：走向世界、百科探秘、儿童故事画报、科学大众、红领巾（探索）、金色少年奇趣大自然、英语世界、参花、发明与创新（中学生）、课堂内外（科学 Fans）、军事文摘、中学生博览、红蜻蜓、儿童时代、阅读与作文等等，其内容涵盖科普自然、英语学习、军事文摘、作文阅读等方面，满足不同年龄段的期刊阅读需求。</p> <p>7.图书选择：根据使用单位需求提供文学、交通运输、工业技术、计算机、哲学、社科、经济、语言文字、生物、医药、卫生等 22 大分类图书供使用单位挑选，不少于 30000 册。</p> <p>8.电子资源更新三年。</p> <p>三、设备参数</p> <p>1.≥43 寸红外触摸一体机配置；</p> <p>2.cpu: ≥RK3288 1.8Ghz；</p> <p>3.内存: ≥2G；</p> <p>4.SD 卡: ≥64G；</p> <p>5.网卡: 集成 10/100/1000M 自适应网卡，无线网卡 802.11a/b/g/n；</p> <p>6.系统: 安卓系统；</p> <p>7.面板: a-Si TFT-LCD，液晶玻璃 43 inch；</p> <p>8.采用铝型材边框、防尘、防水、轻薄；</p> <p>9.内件采用钣金结构件，整体设计坚固耐用；</p> <p>10.机柜环保，外表烤漆，防锈、防磁、防静电处理；</p> <p>11.主控采用嵌入式设计，保证全天候安全、稳定、运行；</p>		
16	室内朗读亭	<p>一、 朗读软件功能</p> <p>1.设备可扩展支持多种认证登录：会员登录、微信扫码登录，读者账号登录、指纹登录、读者证登录、身份证登录、人脸登录、体验登录。</p> <p>2.支持 logo 图标展示。</p> <p>3.支持显示系统当前的日期时间。</p> <p>4.支持显示朗读剩余时间。</p> <p>5.支持资源搜索，可语音查找朗读者想朗读的文章。</p> <p>6.支持查看最近搜索和热门搜索内容。</p> <p>7.支持多类型朗读素材，可点击主题模块查看或朗读不同类型的朗读素材。</p> <p>8.朗读素材时，支持读者选择音频朗读或视频朗读录制功能。</p> <p>9.在朗读界面，支持查看朗读的文章内容。</p> <p>10.支持文章布局定位功能。</p> <p>11.可设置朗读文章的背景图片或背景音乐。</p> <p>12.支持跟读文章，可设置自动换行或手动换行跟读。</p> <p>▲13.音效控制器系统可进行回声、混响独立 EQ 控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14.可设置调节各种声音的音量、换行速度、领读速度和朗读的语言。</p> <p>15.支持文本朗读，朗读时文章内容会根据设置自动滚动字幕。读者也可以进行重新录制、暂停录制操作。</p> <p>16.支持自由朗读：读者可通过手机扫码后编辑上传素材和查询读者自定义的朗读素材然后可在朗读终端上即时显示素材并进行朗读，通过手机和朗读终端的实时交互，实现读者快速朗读自己个性化文章，经后台审核通过，便可分享。</p> <p>17. 朗读作品后：可查看作品朗读后的朗读声音与背景音乐的合成进度。朗读作</p>	台	1

品后，系统会根据朗读者的字音，语境，语调进行打分并于屏幕上展示该分数。可在线试听朗读作品。可保存朗读作品到草稿箱。可分享朗读作品到朋友圈。

18.支持语音测评，可以对读者朗读音频作品进行在线评测，评测维度包含流畅度、完整度、声韵、调型等维度评测，并展示详情评测报告给读者

19.支持中、英文口语评测。普通话测评支持单字、词语、句子、成语；英语测评支持单词、句子。

20.支持查看口语测评结果，测评报告维度应包含综合分、准确度、流利分、完整度。

21.支持查看口语测评中发音错误的字体以及正确发音的字体。

22.支持查看朗读活动，可试听或点赞其他朗读者的活动作品。

23.支撑 AI 智能语音对话，支持语音对话聊天；可语音搜索信息；可多类型多场景聊天；可设置回复聊天时回答不了的问题的统一句式；语音问答后，屏幕显示相应的文字对话。

24.支持查看、试听或朗读全国排行榜、本地排行榜、周排行榜、月排行榜等朗读作品。

25.支持查看管理读者保存、分享的作品和自定义上传的素材作品。

26.支持修改密码。

27.支持帮助与反馈，可查看使用设备的相关问题帮助信息或反馈问题建议。

28.支持故障申报，点击故障申报时可查看弹窗列出的常见故障类型和其他描述。

29.支持离线朗读。

二、资源管理系统要求

1. 支持公共素材管理：可在管理系统创建或者查询前系统内的朗读资源，朗读资源类型需支持文本、音频、图片、视频、双音轨素材类型。可多条件查询朗读资源，可进行批量上传、批量导出、批量进行更换素材分类；可创建口语评测，支持模板批量导入口语评测素材。

2.支持朗读素材管理，可在管理系统添加图片、音频或其他默认素材资源，也可以根据素材类型或活动类型查询系统里的素材。

3.支持分支基础数据管理，可查看、修改或删除朗读主题的分支信息列表。也可以新增或修改朗读主题的分支结构。

4.公共活动管理：支持朗读亭机构/学校进行线上线下的自定义主题活动创建。查找活动、编辑活动、启用停用活动，可以查看某个朗读活动的状态和基本信息。可为自定义主题活动添加主题素材；同时支持下载模板来批量上传主题素材。

支持查看、管理或推荐主题素材。支持将某个主题活动的素材批量更改到另一主题活动下。支持为自定义主题添加图片或音频素材。支持查看、管理指定主题的朗读作品，可以对作品进行在线试听、审核、评分等操作。支持合并多主题排名，可导出查看多主题下的读者朗读作品排名情况。公共文章查询：支持朗读亭机构/学校对当前机构朗读资源查询、朗读资源配置管理，如推荐、启用、禁用操作。推荐后的文章会在朗读亭终端的“推荐栏目”显示。

5.支持朗读亭授权规则管理，可配置朗读亭是否收费，添加对应的朗读时间和相应的费用，还可添加免费体验的时长，设置规定周期内使用朗读亭的次数。也可以修改、启用或禁用查询结果列表里的指定规则。

6.为了保证朗读亭的合理使用，避免被部分读者长期占用，后台支持最长朗读时间设置，设置的时间参数包含 1 分钟，3 分钟，10 分钟，15 分钟，30 分钟，60

分钟不等,可根据用户需求进行灵活设置;

7.支持朗读作品管理:可多条件查询读者朗读的作品。可查看读者朗读作品的来源。可批量下载读者朗读的作品音频。可导出查询的朗读者信息。可以对朗读者朗读作品进行作品试听审核后发布。

▲8.作品安全审核管理:安全审核:通过机器智能审核作品,审核列表信息包含标题、作者、内容、机审信息、机审状态、机审结果等。对朗读者上传平台涉政、色情、辱骂等敏感话题音频作品敏感词安全审核。语音识别审核功能包含机审标签(敏感词)、机审状态、机审结果、语音识别内容和文本内容参照展示。结合人审+机审的审核策略,对平台音频内容进行监管。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9.支持作品上墙管理,管理员可以进行作品推荐上墙,包含优秀作品、推荐作品、红色经典。读者可通过扫描二维码进行朗读作品上墙。

10.支持朗读亭首页管理:可查看图书馆朗读亭的总量统计,如朗读亭总数、使用人次、朗读次数等信息。支持查看热门文章、最新分享、被举报作品、浏览排行榜、点赞排行榜等朗读作品。同时支持管理被举报作品。支持查询导出日报表。支持上传 banner 图,可个性化设置朗读亭的上下屏 Banner 图片。支持新增、修改朗读亭账户信息。支持终端朗读亭的实时监控,可查看设备是否正常使用,使用时长、使用人次、朗读次数、分享次数、位置等详细信息。

11.可查询管理微信用户黑白名单。

12.朗读亭朗读资源:朗读文章类资源总数 100000+,包含以下分类:

12.1 古代诗词、儿童读物、经典节选、心灵鸡汤、英文作品、专业跟读、伴声朗读、戏剧\电影台词、小学语文、中学语文、口语测评(普通话 英语)、节日祝福、红色经典、黄鹤楼诗集。

12.2 朗读示范音频 1200+,包括:语文示范诵读库、中华古诗文经典诵读、同步语文教材示范音频。

12.3 测评模块资源需包含两大模块:英语口语测评:300 篇以上:普通话测评内容可分为单字、词语、句子、成语。

12.4 拥有多种中国地方方言朗读方式,为更好的保护中国非物质文化的方言,朗读资源中包含广东话、四川话、陕西话、河南话、东北话、湖南话等具有代表性的方言语种。

12.5 为满足读者的个性化阅读需求,读者可通过手机扫码后编辑上传素材和查询读者自定义的朗读素材然后可在朗读终端上即时显示素材并进行朗读,通过手机和朗读终端的实时交互,实现读者快速朗读自己个性化文章,经后台审核通过,便可分享。

12.6 具备专业音频资源,专业朗读范文,供读者学习朗读技巧,提升朗读水平。

13.支持设备参数可视化配置,可快速找到相应的配置文件进行软硬件参数的配置。

14.支持设置分享类型,可选择分享到微信或不分享,能够扫一扫进行下载。

15.支持设置停止重启服务。

16.支持认证可视化配置,在进入配置页面进行安全验证。

▲17.管理员可通过 pc 直接连接音效器,无需驱动,无需安装,可直接通过标准的 USB 口连接,并控制音效参数。(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p>18. 朗读终端平均无故障时间（MTBF）≥30000 小时；</p> <p>三、 移动端小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周热门：本周按朗读数排列的作品，点击进入作品详情页面，可以进行播放、我也要读、拾音卡、点赞、分享、举报、下载音频等操作。 2.最新作品：最新上传的作品，按照上传时间的先后排序，点击进入作品详情页面，可以进行播放、我也要读、拾音卡、点赞、分享、举报、下载音频操作。 3.读者排名：通过朗读数排列的作品，没有时间上的限制，点击进入作品详情页面，可以进行播放、我也要读和点赞操作。 4.推荐素材：系统默认推荐 10 条朗读文章给用户选择，点击我要朗读可以进入朗读页面进行朗读录制。 5.朗读素材：根据后台的分类数据动态显示，用户可以通过此模块选择自己喜欢的朗读文章类型，以方便用户更好更快的找到自己感兴趣的内容；点击某一分类，点击朗读文章进入朗读页面，用户可以录制不低于 5 分钟的音频或 30 秒视频作品，录制完毕后点击结束按钮，可以选择重录或者保存操作，重录即放弃当前所录作品，保存即为上传当前所录作品。 6.搜索功能：用户可以通过搜索文章的标题来查找相关的文章，点击搜索结果列表内容，可以进入朗读界面，除此之外，也为用户提供能了搜索历史的显示，方便用户查看过往内容。 7.支持朗读者从素材库挑选文章或者上传文章进行朗读。 8.拾音卡：支持朗读者对朗读作品进行分享和转发。拾音卡支持模板选择、支持文案内容修改。 9.参加活动：管理员可以通过朗读亭后台系统建立活动：分为当前活动和历史活动。当前活动：即为正在进行的活动。其包含最新作品、热门作品和活动排行。最新作品：即为活动参与者上传的最新作品，点击可进入活动详情页面，详情页包含播放、生成朗读卡、点赞以及该活动其他作品功能。热门作品：即为按照点赞数排列的作品，详情页面同上。活动排名：即为活动的最终结果，通常是按照点赞数来进行最终排名。历史活动：即为已经过期的活动，其内部模块跟当前活动是一样的，只是读者再能参与该活动。 10.我的作品：即为本用户所有上传的作品，分为已经发布的作品和草稿箱。已经发布的作品即为用户申请审核成功的作品，也可以进行删除作品操作。草稿箱即为用户上传作品首先存放的地方，用户点击发布之后，需要后台管理员进行审核通过后，才能进入已发布的作品当中。 <p>四、 活动征集用户作品管理平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可多条件精准查询用户作品（标题、作者、时间、作品状态等）。展示作品清单列表。 2.可下载用户报名作品。支持批量下载，导出作品。 3.设置用户报名作品是否需要审核，展示待审核作品列表信息，支持管理员作品审核。 4.支持作品批量删除功能。 5.小程序 banner 图管理：banner 图管理功能，具有 banner 图新增、查询、删除功能；banner 图可上传封面图、文章 URL 链接、支持活动、公众号发布。 6.用户意见管理 可查看活动中用户反馈意见，并及时提交处理。 <p>五、 设备要求</p>
--

	<p>1.设备主体：朗读机终端 1 台（含≥32 寸显示器、≥21.5 寸触屏显示器）； 主控机 1 台（含工控主板、视频音频主板等）；</p> <p>2.设备附件：专业麦克风 2 个；专业监听耳机 2 个； 复古座椅 2 个；设备支持可选身份证读卡器、人脸识别摄像头、指纹仪、一维二维码扫描器设备，可预留安装孔位设备；</p> <p>3.朗读亭尺寸约为：≥1600x1600x2700（长×宽×高）单位 mm.含底座</p> <p>4.朗读角尺寸约为：≥900 x 550 x 1800（长×宽×高）单位 mm</p> <p>5.额定电源：AC220V 50HZ</p> <p>6.额定功率：整机约为 1200W</p> <p>7.显示部分：主显示器≥32 寸，分辨率≥1920*1080；触摸屏≥21.5 寸，分辨率≥1920*1080</p> <p>8.网络：支持无线和有线</p> <p>9.工控主板可扩展插入 4G 移动上网卡，进行网络连接。</p> <p>10.控主板主要性能支持 1920X1080 输出，支持扩展存储卡。</p> <p>11.工控主板自有优于或等于 6 个 USB 插口，5 个串口，4 个 TTL 电平串口，1 个调试串口，IIC 2 个。</p> <p>12.工控主板内存≥4G,内置存储器≥32G，可扩展。</p> <p>13.朗读亭顶部 顶部外饰使用镀锌钢板折弯加工成型；顶部纵横受力梁采用镀锌钢管焊接成型，顶部采用定制木材作为吊顶材料，顶部三面带亚克力 LED 发光灯箱，使朗读亭更具备视觉冲击的效果，同时灯箱显示内容可根据用户需求更改。</p> <p>14.朗读亭主体： 14.1 主体框架采用冷扎板折成直径为Φ200mm 的 1/4 圆弧柱左右带中式铁艺造型，中式铁艺造型使用激光切割工艺，表面做防锈处理后，再做高温环保静电烤粉涂装，无锋利边缘和尖角，不会造成人身的意外伤害。 14.2 主体两侧上半部份采用高强度钢化玻璃贴合主框固定安装，保证光线充足同时高效隔音，让读者尽情享受一个静谧的朗读空间。下半部分是贴有山水墨画的钢化玻璃。 14.3 主体背部同样采用镀锌钢板焊接固定在主框上，同时背部也预留一个可拆卸检修门。 14.4 朗读亭出入门同样采用高强度钢化玻璃，门把手采用不锈钢五金件，能与玻璃大门紧密贴合且耐用不生锈，闭门器采用导轨隐藏式设计，使门体具备自动闭合功能从而大门随时处于关闭状态而不影响周边环境。 14.5 朗读亭出入门门框采用冷扎板折弯焊接成型，表面做防锈处理后，再做高温环保静电烤粉涂装。中间部分用 10mm 透明钢化玻璃贴合门框架固定，这样使门的结构更加牢固，隔音效果更好。 14.6 朗读亭出入门两侧采用装饰木纹镀锌钢板，同时朗读亭外部装饰是具有中国特色的红色中式铁艺造型，整体为中式文化设计。</p> <p>15.朗读亭底部 底部框架采用镀锌方管焊接而成，底部铺设木纹地板具备耐磨、防滑、防潮特性，朗读亭底座采用冷扎板折弯焊接成四边形，表面做防锈处理后，再做高温环保静电烤粉涂装。</p> <p>16.朗读亭内部 朗读亭内部装有窗帘，可使朗读者不受外界因素干扰，用心在朗读亭内展示自</p>		
--	---	--	--

	<p>己的才华。朗读主机两侧具有定制小木架，可放置一些朗读亭宣传资料。朗读亭内部安装一盏紫外线消毒灯，可实现全仓紫外线杀菌。朗读亭内部灯光柔和，对人眼无刺激，保护读者视力健康。配备一体冷凝空调，低能耗，环保，小巧不占空间。读亭具备两个通风出口，可使朗读亭内的空气一直保持清新。朗读亭电器箱内部标配空气开关，亭内配有五孔插座、开关，预留有进线孔，亭内所有暗敷线路隐藏在夹层中。</p> <p>17.设备所有采用的钢材必须经严格除锈处理后，再进行高温环保静电烤粉涂装。</p> <p>18.▲线路设置：总开关加上三路子开关。一路控制空调、一路控制主机、一路控制监控和磁力锁门。（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19.朗读亭房体可支持门禁控制，可通过软件设置权限，设置黑白名单，只允许某个段号的读者证卡号刷卡进入朗读亭。</p> <p>21.制冷系统设定时器可以设置自动开关机，无需人工干预。</p> <p>22.放置麦克风处具备紫外线杀菌功能。</p> <p>23.维护及检修方便，管理员可通过钥匙将朗读终端读者操作屏区域整体打开，进行对主机维护及检修。</p>	
--	--	--

（二）图书馆配套设施建设要求

1. 负责相关广告制作，内容包含：UV 板文字广告 28m²、发光字广告 13m²、卡布灯箱广告 20m²、线性发光字 16m²。制作要求如下：

- (1) UV 板文字广告：采用 2CM UV 板地面字体用写真。
- (2) 发光字广告：采用 7cm 厚度被发光字体。
- (3) 卡布灯箱广告：布面发光灯箱。
- (4) 线性发光字：流线型 LED 防水圆柱灯管。

2. 对图书馆大厅进行改造：墙面刷乳胶漆 100m²，底漆一遍面漆一遍，对图书馆地面找平及铺设地胶 90m²，地面整体自流平+油性地坪漆饰面。

3. 负责图书馆内所有电路改造，包括开关面板及插座材料等。
4. 负责在图书馆休息区域定制吧台一个及定制阅览资料存放区域一处。
5. 对图书馆环境进行绿化植被辅助装饰。
6. 负责各项材料的运输、搬运、清洁，包括完工后的人工清理等。

四、商务要求

（一）产品质量保证期

1. 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质量标准供货，在质保期出现质量问题（人为损坏除外），由供应商负责维修或更换并承担相应费用。

2. 供应商应明确承诺整个项目质量保证期不低于 2 年；供应商投标产品属于国家规定“三包”范围的，其产品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三包”规定；供应商的质量保证期承

诺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按供应商实际承诺执行。

（二）售后服务内容

1. 供应商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服务：

（1）电话咨询

供应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2）现场响应

电话咨询不能解决故障的，供应商在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确保产品正常工作。

2. 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1）质量保证期过后，供应商应同样提供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2）质量保证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供应商提供售后服务的，供应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

（3）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供应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

3. 培训

供应商对其提供产品的使用和操作应尽培训义务。供应商应提供对采购人的基本培训，使采购人使用人员能够正常操作。

（三）交货方式、地点、时间及验收标准

1. 交货方式：送货上门并安装。

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完成项目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成。

4. 验收要求：

（1）履约验收主体：四川省遂宁市安居职业高级中学校；

（2）履约验收时间：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15 日内组织验收；

（3）验收组织方式：采购人、中标供应商共同验收；

（4）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5）技术履约验收内容：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技术参数及要求”及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进行验收。商务履约验收内容：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中“商务要求”及中标

供应商投标文件进行验收。

（6）验收标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行业相关标准验收。

（四）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 40%预付款；项目验收合格达到付款条件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55%，项目验收合格满一年后无息支付合同总额的 5%。（中标人须向采购人出具与结算金额一致的合法有效完整的税务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

第七章 评标办法

1. 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等法律制度，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1.2 评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1.3 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1.4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 （2）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3）根据需要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4）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 （5）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 （6）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 （7）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1.5 评标过程独立、保密。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过程的行为将导致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1.6 评标委员会评价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对于投标人而言，除评标委员会要求其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而提供的资料外，仅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不寻求其他外部证据。

2、评标方法

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3、评标程序

3.1 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3.1.1 评标委员会正式评标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标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3.1.2 评标委员会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以及评标过程中，发现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 (1) 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 (2) 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 (3) 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 (4) 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 (5) 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 (6) 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 (7) 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3.1.4 出现本条 3.1.2 规定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除本条规定和评标委员会无法依法组建的情形外，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3.2 资格性检查。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依据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是否按照规定要求提供资格性证明材料、是否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3.3 符合性检查。

3.3.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仅限于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必须以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作为依据，否则，不能对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评标委员会不得臆测符合性审查事项。

3.3.2 投标文件（包括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不作为实质性要求进行规定，即不作为符合性审查事项，不得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1) 正副本数量齐全、密封完好，只是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分装或者统装的；
- (2) 存在个别地方（不超过 2 个）没有法定代表人签字，但有法定代表人的私人印章或者有效授权代理人签字的；
- (3) 除招标文件明确要求加盖单位（法人）公章的以外，其他地方以相关专用章加盖的；
- (4) 以骑缝章的形式代替投标文件内容逐页盖章的（但是骑缝章模糊不清，印章名称无法辨认的除外）；
- (5) 其他不影响采购项目实质性要求的情形。

3.3.3 除政府采购法律制度规定的情形外，本项目投标人或者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正副本数量不足的；
- (2) 投标文件组成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要求，影响评标委员会评判的；
- (3) 投标文件的格式、语言、计量单位、报价货币、知识产权、投标有效期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影响评标委员会评判的；
- (4) 投标报价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标底和其他报价规定的；
- (5) 招标文件有明确要求，但投标文件未载明或者载明的采购项目履约时间、方式、数量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的。

3.4 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未作无效投标处理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服务、商务等方面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5 复核。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特别要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人供应商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的进行重点复核。

3.6 推荐中标候选人供应商。中标候选人供应商应当排序。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评审得分、最后报价、技术指标分项得分均相同的，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的供应商推荐顺序在非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的供应商之前。评审得分、最后报价、技术指标分项得分均相同的，且均为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的供应商并列；评审得分、最后报价、技术指标分项得分均相同的，且不能判定为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的供应商并列，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中标供应商。（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的供应商需提供属于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企业的相关证明材料。）

评标委员会可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数量的，只有在获得采购人书面同意后，可以根据实际情况推荐中标候选人。未获得采购人的书面同意，评标委员会不得在招标文件规定之外推荐中标候选人，否则，采购人可以不予认可。

3.7 出具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后，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2) 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 评标方法和标准；
- (4)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5) 评标结果和中标候选人排序表；
- (6) 评标委员会授标建议；

(7) 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又未另行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3.8 评标争议处理规则。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对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做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3.9 供应商应当书面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3.9.1 在评标过程中，供应商投标文件实质性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应当以书面形式（须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书面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给予供应商必要的反馈时间。

3.9.2 供应商应当书面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加盖公章或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 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其主要

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否则无效。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9.3 评标委员会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招标文件的范围，不得以此让供应商实质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得影响供应商公平竞争。本项目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 (1) 按财政部规定应当在评标时不予承认的投标文件内容事项；
- (2) 投标文件中已经明确的内容事项；
- (3) 投标文件未提供的材料。

3.9.4 本项目采购过程中，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的，不需要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按照以下原则处理：

(1)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出现计算错误、明显人为工作失误的除外；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出现本条第(2)项规定情形，单价汇总金额比总价金额高，且超过政府采购预算或者本项目最高限价的，供应商投标文件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单价汇总金额比总价金额高，但未超过政府采购预算或者本项目最高限价的，应以单价汇总金额作为价格评分依据。

注：评标委员会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可以要求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不得未经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而直接作无效投标处理。

3.10 低于成本价投标处理。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11 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复核评标结果。

3.11.1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组织2名以上的本单位工作人员，在采购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采购文件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情况书面建议评标委员会现场修改评标结果或者重新评标：

- (1) 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的；
- (2)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3)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4) 客观评分不一致的。

存在本条上述规定情形的，由评标委员会自主决定是否采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书面建议，并承担独立评审责任。评标委员会采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建议的，应当按照规定现场修改评标结果或者重新评标，并在评标报告中详细记载有关事宜；不采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建议的，应当书面说明理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建议未被评标委员会采纳的，应当按照规定程序要求继续组织实施采购活动，不得擅自中止采购活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评标委员会评标结果不合法的，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3.11.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修改评标结果或者重新评标：

- (1) 评标委员会已经出具评标报告并且离开评标现场的；
- (2) 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复核时，复核工作人员数量不足的；
- (3) 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复核时，没有采购监督人员现场监督的；
- (4) 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复核内容超出规定范围的；
- (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提供书面建议的。

4. 评标细则及标准

4.1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根据自身专业情况对每个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分，加权汇总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得出每个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总分。

4.2 综合评分明细表

4.2.1 综合评分明细表的制定以科学合理、降低评委会自由裁量权为原则。

4.2.2 综合评分明细表

综合评分明细表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分办法	说明

1	报价 30%	30 分	以本次有效的最低投标报价为基准价，投标报价得分=（投标基准价/投标报价）×0.30×100	
2	技术 48%	技术参数 要求 38%	<p>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得 38 分。</p> <p>标“▲”号项技术参数 10 项（25 分），每有一项有负偏离的扣 2.5 分。</p> <p>未标“▲”号技术参数 400 项（13 分），每有一项有负偏离的扣 0.0325 分。</p> <p>注：带“▲”项需按照技术参数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供的视为负偏离。</p>	<p>供应商须认真核实所有技术支持资料，并对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技术支持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p>
		项目实施 方案 10%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总体实施计划；②进度保障措施；③质量保障措施；④产品供货方案（至少包含：货源组织、运输、安装、调试等）；⑤实施团队专业技术人员配备。各项内容完整且符合采购需求的得 10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扣 2 分，每有一项内容有缺陷扣 1 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p> <p>注：内容有缺陷是指与项目要求有偏差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项目名称、实施地点与项目要求不一致等。</p>	
3	履约 能力 9%	综合 实力 6%	<p>1. 投标产品馆员工作站具有有效的信息安全管理证书（ISO27001）得 3 分，未提供不得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2. 投标产品馆员工作站具有有效的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0000）得 3 分，未提供不得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p>	
		类似 案例 3%	<p>3 分</p> <p>供应商具有类似项目案例，每提供 1 个得 1.5 分，本项最多得 3 分。</p>	<p>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p>
4	售后服务 12%	12 分	<p>1. 售后服务方案：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内容包含：①售后服务质</p>	

			<p>量保障措施；②故障解决方案；③售后服务人员配备；④培训方案；⑤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各项内容完整且符合采购需求的得 10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扣 2 分，每有一项内容有缺陷扣 1 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p> <p>注：内容有缺陷是指与项目要求有偏差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项目名称、实施地点与项目要求不一致等。</p> <p>2. 供应商具有售后服务认证证书得 2 分，不提供不得分（提供证书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p>	
5	节能、环境标志、无线局域网产品 1%	1 分	<p>属于国家优先采购范围的，则每有一项为节能产品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或者无线局域网产品的得 0.5 分，非政府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无线局域网产品的不得分。本项最多得 1 分。</p> <p>1. 投标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范围内的节能产品或者环境标志产品的，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2. 投标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范围内的无线局域网产品的，提供政府采购清单对应页并加盖公章。</p>	节能产品、环境标准产品优先采购范围以产品目清单为准。

5、废标

5.1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情形。

5.2 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倾向性和歧视性、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6、定标

6.1. 定标原则：本项目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按顺序确定

中标供应商。

6.2. 定标程序

6.2.1 评标委员会将评标情况写出书面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6.2.2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6.2.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报价相同且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并列，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中标供应商。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报价相同且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也相同的并列，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中标供应商。

6.2.4 根据采购人确定的中标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6.2.5 采购代理机构不退回投标人投标文件和其他投标资料。

7. 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1) 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2) 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3) 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4) 及时向监督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做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受到的非法干预情况等违法违规行为；

(5) 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

(6) 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7)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8. 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1）遵行《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2）评标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代理机构统一保管。

（3）评标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4）评标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标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评标因素和评标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标格式评分和撰写评标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标意见签字确认。

（5）在评标过程中和评标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标资料，除因规定的义务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标内容。

（6）服从评标现场采购代理机构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标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7）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八章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XXX

签订地点：XXX

签订时间：XXX 年 XXX 月 XXX 日

采购人（甲方）：XXX

供应商（乙方）：XXX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 XXX 采购项目（项目编号：XXX）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货物

货物 品名	规格 型号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万元)	总 价 (万元)	随 机 配 件	交 货 期	资金来源（万元）			
								预 算 内	预 算 外	自 筹	其 他

二、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XXX 元，即 RMB¥XXX 元；该合同总价已包括货物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三、质量要求

1. 乙方须提供全新的货物（含零部件、配件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

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2. 货物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XXX 标准，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

3. 乙方须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XXX 日内送交货物成品样品给甲方确认，在甲方出具样品确认书并封存成品样品外观尺寸后，乙方才能按样生产，并以此样品作为验收样品；每台货物上均应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

4. 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担，甲方有权到乙方生产场地检查货物质量和生产进度。

5. 货物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四、交货及验收

1. 乙方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XXX）天内交货到甲方指定地点 XXXX。随即在 XXX 日内全部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如由于采购人的原因造成合同延迟签订或验收的，时间顺延）。交货验收时须提供产品质检部门从同类产品中抽样检查合格的检测报告。

2. 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

（1）货物在乙方通知安装调试完毕后 XXX 日内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合格后，进入 XXX 天试用期；试用期间发生一般性质量问题，修复后试用期相应顺延；试用期结束后 XXX 日内完成最终验收，如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合格证明书》。

（2）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招标文件与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目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3）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4) 如质量验收合格, 双方签署质量验收报告。

3. 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 XXX 日内, 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并已使用货物的, 视同验收合格。

4.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甲方; 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 必须负责补齐, 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5. 如货物经乙方 XXX 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 甲方有权退货, 并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且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 甲方还可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6. 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 的要求进行。

五、付款方式

1. 本合同签订生效后, 乙方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完成项目所有内容。

2. 工作完成后____日内, 甲方支付乙方合同金额的百分之____, ¥____元, 人民币大写____元整; ____后____日内, 甲方支付乙方合同金额的百分之____, ¥____元, 人民币大写____元整,

3. 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

六、售后服务

1. 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 XX 年, 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 乙方在接到通知后 XXX 小时内投标到场, XXX 小时内完成维修或更换, 并承担修理调换的费用; 如货物经乙方 XXX 次维修仍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 视作乙方未能按时交货, 甲方有权退货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问题, 乙方亦应负责修复, 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2. 乙方须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七、违约责任

1. 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 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 XXX 的违约金;

(2)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XXX/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XXX天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3) 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还应按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乙方。

2. 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条本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乙方偿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

(2)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XXX/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XX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XXX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

(3) 乙方货物经甲方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乙方须在XXX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XXX的赔偿金给甲方。

(4) 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XXX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 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八、争议解决办法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

成的，由当事人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

九、其他

1. 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 本合同双方应加盖骑缝章。
3. 本合同一式四份，自双方签章并经代理机构审核编号后生效。甲方、乙方、政府采购管理部门、代理机构各一份。

甲方：（盖单位公章）

乙方：（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 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

签约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

注：本合同只作为参考文本，合同条款可根据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内容进行完善。

附件：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 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 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 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 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 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 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局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